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航天彩虹

公告编号：2022-040

##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4月27日（星期三）下午14:0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4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云岗西路17号北京浦金凯航国际大酒店一层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表决方式：采取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胡梅晓先生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17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08,505,29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996,985,000股的40.9741%。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量为389,685,41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996,985,000股的39.0864%。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量为18,819,8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6,985,000股的1.8877%。

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8,819,97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996,985,000股的1.887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到现场对会议进行了见证。

##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08,489,7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2%；反对 15,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804,4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176%；反对票为 15,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0.0824%；弃权票为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 **（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08,48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2%；反对 15,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804,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171%；反对票为 15,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0.0829%；弃权票为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 **（三）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408,48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2%；反对 15,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804,374 股，占出席会议

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99.9171%；反对票为1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0.0829%；弃权票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0.0000%。

#### **（四）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08,489,6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2%；反对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18,804,3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99.9171%；反对票为1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0.0829%；弃权票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0.0000%。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全面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489,6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2%；反对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18,804,3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99.9171%；反对票为1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0.0829%；弃权票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0.0000%。

#### **（六）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489,6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2%；反对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18,804,3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99.9171%；反对票为1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0.0829%；弃权票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0.0000%。

#### **（七）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08,489,6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2%；反对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18,804,3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99.9171%；反对票为1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0.0829%；弃权票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0.0000%。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804,3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1%；反对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18,804,3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99.9171%；反对票为1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0.0829%；弃权票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中国航天空气动力技术研究院、台州市金投航天有限公司、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08,48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2%；反对 15,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804,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171%；反对票为 15,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0.0829%；弃权票为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484,8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0%；反对2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18,799,5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99.8916%；反对票为2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0.1084%；弃权票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0.0000%。

#### **（十一）以累积投票制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六届董事**

## 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胡梅晓、王献雨、马志强、张尚彬、秦永明、赵伯培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 1. 推选胡梅晓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08,239,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553,8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8.5861%。

### 2. 推选王献雨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08,239,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553,8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8.5861%。

### 3. 推选马志强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08,239,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553,8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8.5861%。

### 4. 推选张尚彬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08,239,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553,8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8.5861%。

5. 推选秦永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08,239,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553,8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8.5861%。

6. 推选赵伯培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08,239,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553,8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8.5861%。

**（十二）以累积投票制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马东立、常明、李永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 推选马东立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08,239,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553,8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8.5861%。

2. 推选常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08,239,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553,8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8.5861%。

### 3. 推选李永兰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08,239,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553,8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8.5861%。

### （十三）以累积投票制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选举胡炜、朱平频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 1. 推选胡炜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08,239,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553,8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8.5861%。

#### 2. 推选朱平频女士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08,239,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票为 18,553,8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的 98.5861%。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以上议案 10 作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